

# 重庆市价格认定中心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重庆市价格认定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直属的参公事业单位（正处级），编制 8 名；2021 年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混编 2 人，在编 7 人，临聘 1 人（在编 7 人中，2020 年底新进转业人员 1 名，2021 年区县遴选工作人员 2 名）；无内设机构。重庆市价格认定中心的宗旨是为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指定的涉案物品提供价格认定服务，职责任务是负责对市级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机关执法过程中发生的涉案物品标的物价值进行价格认定；对全市各区县（自治县）有争议的涉案物品价格认定结论复核裁定；对全市各区县（自治县）价格认定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对涉案物品价格认定人员业务培训。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83.99 万元，支出总计

283.99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67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预算拨款以及新增上级拨款。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35.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3.36 万元，增长 36.7%，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以及新增上级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7.79 万元，占 96.6%；其他收入 8.00 万元，占 3.4%。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 48.2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13.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61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了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44.93 万元，占 67.8%；项目支出 68.80 万元，占 32.2%。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70.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06 万元，增长 45.8%，主要原因是存在跨年度支出。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54.5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2.67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预算拨款和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36 万元，增长 32.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8.75 万元，下降 11.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对年初预算中财政拨款项目进行了压减。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72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68 万元，增长 20.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1.46 万元，下降 25.2%。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对年初预算中财政拨款项目进行了压减。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9 万元，增长 59.8%，主要原因是存在跨年度支出。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67 万元，占 89.6%，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7.11 万元，下降 28.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创建节约型机关，减少公共服务支出。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1.95 万元，占 5.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73 万元，增长 29.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了社会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3.68 万元，占 1.7%，与年初预算一致。

(4) 住房保障支出 6.50 万元，占 3.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92 万元，增长 81.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2.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68 万元，增长 42.8%，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预算拨款支出。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险等。公用经费 42.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6 万元，增长 64.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进人员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培训费等。

####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3.88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0.34 万元，下降 59.4%，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下降；二是因为疫情原因，无因公出国出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52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3.62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74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一是因客观原因更换停车场，新停车场收费较高，增加停车费用。二是中心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均超过 11 年，车辆使用中问题频发，导致车辆维修费用增加。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心未发生因公出国出境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中心未发生此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3.62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公务车辆的维修、加油，以及车辆保险、路桥费、停车费等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38 万元，下降 45.5%，主要原因是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74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一是因客观原因更换停车场，新停车场收费较高，增加相关费用。二是中心公务用车使用年限均超过 11 年，车辆使用中问题频发，导致车辆维修费用增加。

公务接待费 0.2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兄弟省市价格认定机构。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96 万元，下降 93.8%。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22 万元，下降 45.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压缩支出。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4 辆；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 4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65.95 元，车均购置

费 0.00 万元，车均运行维护费 3.41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0 万元，下降 58.8%，主要原因是：一是加强和规范会议费管理，坚持厉行节约、规范简朴、务实高效的原则，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和规模；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取消或改为线上会议。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6.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 万元，下降 28.3%，主要原因是：一是加强和规范培训费管理，坚持厉行节约、规范简朴、务实高效的原则，严格控制培训数量和规模；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培训取消或改为线上培训。

#####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57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中心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6 万元，增长 64.9%，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了机关运行经费。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6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中心购置办公电脑及办公桌等设备。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只有一项二级项目，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价格认定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一项，涉及资金 88.7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心绩效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56.66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88.77 万元，执行数为 66.87 万元，自评得分 97.5 分。

#### （二）绩效自评结果



## 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价格认定 工作经费	项目编 码	2021A400 【1121】 20013868	自评总分 (分)	97.5		
主管部门	重庆市发 展和改革 委员会	财政处 室	经建处	项目 联系人	李 燕	联系电话	023-67166960
项目资 金(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 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执行率 (%)	执行 率 权重	执行率得 分 (分)
	年度 总金 额	156.66	88.77	66.8 7	75.33	10	7.5
	其 中: 市级 支出						
	补助 区县						
当年绩 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 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接受司法机关、行 政机关和仲裁机构 (以下简称委托单 位)的委托,对涉案 财物或者标的进行价		1.接受司法机关、 行政机关和仲裁机 构(以下简称委托 单位)的委托,对 涉案财物或者标的		一、严格遵循“依法、公正、科学、合理、 保密”的原则,优质高效地做好了涉纪检监 察、涉刑事和涉行政案件中的价格认定,为 彰显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改善投资环 境作出了积极贡献。二、认真落实国家发展		

<p>格鉴定(重庆市价格鉴证条例).2.对行政机关处理行政事务涉及的价格事项进行价格认证或者认定的活动(重庆市价格鉴证条例)3. 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涉税财物价格认定活动(重庆市涉税财物价格认定管理办法)4 重庆市价格鉴定数据库和专家库建设和维护</p>				<p>进行价格鉴定(重庆市价格鉴证条例).2.对行政机关处理行政事务涉及的价格事项进行价格认证或者认定的活动(重庆市价格鉴证条例)3. 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涉税财物价格认定活动(重庆市涉税财物价格认定管理办法)4 重庆市价格鉴定数据库和专家库建设和维护</p>			<p>改革委价格认证中心颁布的相关工作规范，立足履行好价格认定服务职能，做好“三涉”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全年指导和参与办理价格认定案件 7273 件，涉案标的金额为 31708 万元，其中涉刑事案件 7160 件，标的金额 24094 万元；涉纪检监察案件 50 件，标的金额 3616 万元；涉行政案件 5 件，标的金额 3441 万元。全市全年无 1 例价格认定复核案件。三、聚合数据上云，全面运用价格认定综合业务平台。全市存量案卷和数据录入率 100%，新增案卷和线上办案率达 90%以上。四、坚持民生导向，积极稳妥推动价格争议调解工作。在景区、批发市场、商场、社区、公安派出所等矛盾易发高发区域设置调解站点 31 个，指导和参与区县化解各类价格纠纷 349 件，调解金额 158 万元，当事人信服满意率达 100%。</p> <p>与政府综合调解办、司法、法院、公安、景区、商场管理部门等单位联合行动，全年指，指导和参与区县化解各类价格纠纷 349 件，调解金额 158 万元，当事人信服满意率达 100%。</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是否核心指标
	案件办结率	%	≥	100	100	100	100	90	90	核心指标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

接待)支出。

(十)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 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李燕 联系方式：023-67166960